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第 51 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下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现有可预见的会计业务和事项,在执行新准则后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主要有: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将现行政策对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变更为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变更将影响母公司的当期损益,但本事项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公司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将由现行制度的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变更为将符合规定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此变更将减少公司期间费用,增加公司的利润和股东权益。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目前现行制度下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执行新准则将变更为在区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后,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分期计入损益,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将减少公司的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用以资本化的借款由现行制度的长期借款变更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专门借款和一般借款,此政策变化将增加公司资本化的借款范围,减少当期的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的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

(5)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公司将现行政策下的应付税款法变更为资产负债表日债务法,此变更将会影响公司的当期会计算所得税费用,从而影响公司的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

上述差异事项和影响事项可能因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而进行调整。

###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
其它塑料制造业	71,889.91	60,064.97	16.45%	17.70%	18.65% -0.6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彩印复合包装材料	68,210.21	66,784.67	16.75%	22.24%	23.57% -0.58%
真空镀膜包装材料	3,391.78	3,021.94	10.90%	-34.63%	-34.21% -0.90%
塑料软包装薄膜	287.92	258.36	10.27%	208.00%	219.63% -3.26%

###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上海区	12,568.91	31.58%
北京区	23,967.95	18.76%
中原区	8,137.55	-19.05%
南方区	26,452.32	25.75%
国际市场	773.18	188.66%

###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年产 2.4 万吨多功能高阻隔包装薄膜技改项目

该项目主体工程于 2005 年 10 月完工并开始试运行,截至 2006 年 7 月项目扫尾工程基本结束,该项目较承诺投资建设期有所推迟,主要系国际市场原油价格高位不降,原料成本持续上升直接影响项目投产后的预期收益,故适度推迟了该项目的投资进度。该项目实际投资 9,679.8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 7,381.8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入 2,298.00 万元。固定资产投入较承诺的投资额减少 2,077.11 万元,主要系根据目前 CPP 薄膜市场竞争销售毛利率较低的实际情况,在现有设备能已满足自身需求的前提下,暂缓购置一条 CPP 薄膜生产线所致;铺底流动资金投入与承诺的投资额一致。该项目实际投资额超出募集资金使用额 15.81 万元,系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充投入所致。

(2) 纳米抗菌包装材料技术创新项目

该项目 2005 年 6 月份完工投产,符合承诺投资建设期。项目实际投资 1,634.8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 1,234.8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入 400.00 万元。固定资产投入较承诺的投资额增加 34.85 万元,基本一致;铺底流动资金投入与承诺的投资额一致。

(3) 激光全息防伪包装膜(袋)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 2007 年 7 月份完工投产,符合承诺投资建设期。项目实际投资额 2,364.7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 2,064.7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入 300.00 万元。固定资产投入较承诺的投资额增加 64.79 万元,基本一致;铺底流动资金投入与承诺的投资额一致。

(4) 年产 6000 吨酚防伪医药包装材料技改项目

该项目 2009 年 9 月份完工投产,符合承诺投资建设期。项目实际投资额 5,199.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 3,412.9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入 1,784.00 万元。固定资产投入较承诺的投资额增加 290.90 万元,主要系德国进口设备受欧元升值影响实际采购价格较高以及建设期间国内建筑材料涨价影响所致;铺底流动资金投入与承诺的投资额一致。

(5) 各募集资金项目本期产生经济效益列如下:

募集资金项目	效益期间	实现毛利
年产 2.4 万吨多功能高阻隔包装薄膜技改项目	12 个月	1,477.02
纳米抗菌包装材料技术创新项目	12 个月	694.27
激光全息防伪包装膜(袋)产业化项目	12 个月	548.89
年产 2.4 万吨多功能高阻隔包装薄膜技改项目	12 个月	1,076.28

注 \*1: 年产 2.4 万吨多功能高阻隔包装薄膜技改项目实现的毛利为以相对于外部采购同类型塑料软包装薄膜所节约的成本。

2.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3.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的情况。

4. 未用募集资金归还与募集资金项目无关的贷款,未用募集资金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情况。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华普审字[2007]第 0030 号《募集资金年度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完全相符。

三、保荐机构的审核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永新股份募集资金的管理安全,募集资金使用与招股说明书中的载明的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用途的情况。

附:

1. 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普审字[2007]第 0030 号《募集资金年度专项审核报告》;

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0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的意见。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5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解决方案》(证监发[2003]156 号)的要求,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 2006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采购原材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司竞标价格或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综合服务的各项服务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采购凹版塑料油墨、凹印版辊等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完善的后勤、辅助保障系统,避免重复建设,使得公司全部精力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晌,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审议该议案时,3 名关联董事实施了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全部同意。

3.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作出决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 凹版塑料油墨购销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市新力油墨加工厂于 2007 年 1 月 12 日在黄山市徽州区签署;交易标的为公司生产所需的凹版塑料普通油墨和专色油墨产品;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结算方式为货物发出七十五天以银行汇款结算货款;合同的有效期为 2007 年 1 月 1 日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3. 综合服务合同

合同的主要内容:由公司与黄山市信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2 日在黄山市徽州区签署,合同有效期为五年,自 2007 年 1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黄山信旺为公司提供包括安全保卫、绿化、环境保洁、工作服务、清洗、浴室、车辆、工作餐供应、道路、房屋、建筑物维修及基建等综合服务;根据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按月预付、年终结算;各项服务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

7. 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 公司与新力油墨签署的《二〇〇七度凹版塑料油墨购销合同》;

4. 公司与黄山精工签署的《二〇〇七度凹印版辊购销合同》;

5. 公司与信旺物业签署的《综合服务合同》。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6

##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解决方案》(证监发[2003]156 号)的要求,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 2006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2.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李晓玲、胡锦光、梁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八日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06 年度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06 年度、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认真的核查,认为:

公司 2006 年度能严格按照监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制定的制度、激励考核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核查,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李晓玲、胡锦光、梁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八日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续聘 2007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意见:

1. 程序性。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8 日发出会议通知,2007 年 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实施了回避

表决。预计 2007 年公司与新力油墨进行的各类日常交易总额约在 2400 万元左右;

预计 2007 年公司与黄山精工进行的各类日常交易总额约在 600 万元左右;

预计 2007 年公司与信旺物业进行的各类日常交易总额约在 300 万元左

右;预计 2007 年公司与信旺物业进行的各类日常交易总额约在 300 万元左

右;